曼彻斯特大学暑期游学小结

俞隽文 1411105 14动医1班

初到曼彻斯特大学，最让我喜爱的就是曼大的标志性的校门，充满欧洲味道的英式建筑体现出曼大的历史。飞机刚到的那天，恰逢英国不多的阳光灿烂。没有时差的困扰，我们刚刚到达就在英方的老师带领下开启了曼大的校园之旅。

度过一个周末之后，为数四周的实验课开始了。在感叹了曼大的校园设施和学校建筑之后，完备的实验设备和严谨的实验要求又让我对生物科学有了新的认识。每周的实验讲授清晰地将一周的实验任务介绍下来，最开始还担心语言问题的我，倒是在这一部分很快适应。第一周的主题是微生物学，从英方老师有趣的讲座开始了一周的实验课程。幸运的是我已经在国内完成了微生物学专业课的学习。这一周的实验课程都比较熟悉。与国内一板一眼的实验课程不同，英方的实验课增加了许多互动和趣味。虽然都是菌种的鉴定，却采用了握手这一有趣的游戏方法来进行细菌感染。也让我在第一周就深切的感受到了中外教育的差别。第二周的主题是一个较为陌生的领域，免疫组织学。用不同的抗体作用于器官组织，来分别抗体的作用效果。虽然是一个没有接触过的学科，但是老师也尽量将实验步骤解释清楚，通过第一周语言的锻炼，第二周的理解能力也明显提升。而正是因为对未知领域的好奇心，让我充分的享受了这一周的实验过程，丝毫不觉疲惫和厌烦。最后一天，三位在读的博士生也为我们讲述了她们所做的课题与经验，正好解答了我们的疑问。第三周的内容是我最喜欢的环境科学，教授是一位非常可爱的英国老绅士，喜欢足球和啤酒。每每看到他的生活状态都让我艳羡不已。他也是讲解最为详细的一位教授。毕竟英语不是我们的第一语言，往往会在讲座中遇到陌生的专有名词，每当这时他就会声情并茂的向我们解释这单词的意义，也并不介意我们用词典和中文向大家解释。采样时我十分幸运的分到了教授的组里，整个过程他虽然已是耄耋之龄，却丝毫没有老态。和我们一样跑上跑下。中午带着我们去了河边的小酒吧，也让我们领略了最地道的英国简餐。最后通过对比三地的水样指标，来判断和对比河水质量。他说希望我们不仅仅在这周学到东西，而且把学到的东西带回中国，用在中国亟待解决的水质问题。第四周是一位中国教师，来自吉林大学十分亲切的女老师。生化试验我们也有很多接触，虽然是熟悉的实验，但是稍有操作和试剂的错误就要从头再来。一遍又一遍的实验考验着我们的耐力和体力，但让我感动和敬佩的是，助教和老师的耐心，即使我们做了几个小时还是得不到结果的时候，他们在旁边也耐心的带领着我们一遍一遍的重做。经历了这一周，我对移液枪的使用可算是彻底熟练了。最后便是我们的大作业，海报的制作。从第二周开始我们就着手准备，小组成员迅速的选择了主题进行了资料查询。全英文的制作过程一开始便让我们陷入困境，慢慢通过资料查询、分工合作和修改，终于初见成效。在一遍一遍与孟教授的沟通和修改之后，我们终于完成了海报的制作。虽然仍有很多不足，但也是差强人意。我们都十分满意最后的作品和表现，毫无遗憾。

除了学校安排的学习之外，此行我们也学习了很多课本以外的东西。第一次独立出国旅行是一个需要勇气的决定。我们刚到英国时，连在subway点单都是一件困难的事。但慢慢习惯了语言之后，渐渐越来越喜欢英国的生活。每天早起去买一杯咖啡开启一天的日程，中午在学校附近的餐厅吃一顿简单的午餐，晚上和朋友们一起做晚餐，有时会在曼彻斯特游逛，有时会在客厅来几局游戏，每天充实又精彩。

同时，我们还走遍了英国。刚刚到达的周末，我们就去了利物浦。利物浦离曼彻斯特的距离很近，两所城市之前也有许多奇妙的渊源。但两所城市却十分不同。在利物浦最值得一提的就是披头士。开启了整个欧美摇滚狂潮的披头士是利物浦最重要的标志。整个城市都被音乐和披头士浸透着。在披头士博物馆里，连不了解欧美音乐的我，都被披头士震撼了。引领了整个时代的披头士，倒真的很像中国的beyond，虽然人已逝，但把经典和辉煌永远的留下来。除此之外，我们还去了船坞码头，欣赏了英国的海，可惜的是第二天就开始了学期课程，否则一定要试一下利物浦的充满特色的船屋酒店。利物浦结束之后，第二周的周末我们乘坐了三个多小时的火车去了英国最美丽最魔幻最艺术的城市——爱丁堡。高晓松曾经这样评价过爱丁堡，来到爱丁堡，也就觉得JK罗琳能写出哈利波特是理所当然的了。爱丁堡的城堡就是这样的古老和神秘。城堡上的一砖一瓦，一草一植都透出古欧洲的历史。除了城堡，英里大道和王子街便充满了苏格兰风情，到处都是苏格兰最特别的小格子。路边随处可见穿着苏格兰裙子的英国男人，倒是没有我想象中的违和感。在卡尔顿山上，我们一览爱丁堡的全貌，也深深的爱上了这座古老神秘的城市。下一个周我们便向最大的城市伦敦进发了，伦敦就如同所有国家的首府一样，繁华、拥挤。我们也彻底推翻了英国没有美食的结论，一尝英国美食。从早午餐的pancake和英式全餐到牛排、龙虾。是谁说英国人不会做饭。伦敦的地标性景点伦敦塔桥也是美不胜收。远远的看上去浅蓝色的塔桥和湛蓝的天交相辉映，它的结构也让我深深感受到古代英国人的智慧。不愧是进行工业革命改变了整个人类进程的国家。而伦敦眼和大本钟则最好在夜晚欣赏。坐在伦敦眼的摩天轮上，整个伦敦的夜景尽收眼中。威斯敏寺大教堂举办过无数名人的婚礼，可惜恰逢礼拜的日子，只能在外面远远的感受下这个教堂的传奇历史了。身为卷福迷妹的我也绝不能错过贝克街221号。福尔摩斯博物馆人满为患，越不能影响我一丝一点的好心情。博物馆将福尔摩斯和华生的公寓完美还原，甚至墙上还挂着福尔摩斯用枪打出的名字和给华生写的信。让人仿佛置身于小说和电视中。既然去了伦敦，便不能错过白宫，即时提前半小时去也没能在换岗时找到一个好位置，远远的看着白宫侍卫坐在马上帅气的进入白宫大门也是一个特别的感受。让我不禁联想如果中国也是君主立宪制，那我们是不是也有机会看到故宫换岗呢。如果说曼彻斯特博物馆的木乃伊让我惊喜，那藏着整个世界历史的大英博物馆简直无法用语言形容。在语音导览的帮助下，我们参观了前十位的藏品，也算是稍稍感受了一下人类历史的变迁。而在特拉法加广场前的大英美术馆，就让我也有一次艺术的熏陶。但比起画作，我更喜欢特拉法加广场上弹琴唱歌的音乐家。随便一拨一弹一唱就快要让我泪流满面，他们都是声音里有故事的人。当然最后要以最好的美食收尾，在伦敦的最后一个晚上，我们去了华人街来了一顿最有名的中餐，以解相思之苦。最后的一个周末，我们便去了充满学术氛围的牛津，走了走出了三位英国首相的三一学院，看了看哈利波特吃饭的餐厅。还有最有名的冰淇淋。最后是我呆的时间最长也最喜欢的曼彻斯特，如果说爱丁堡是一位英国老魔法师，伦敦是英国冷酷和疯狂的摇滚歌手，曼彻斯特则是一位低调有智慧的学者。每当不多的晴天，就会有许多学生坐在台阶上吃午餐，每天早上大家会背着一个大包走去学校，傍晚又坐在小酒吧里来一杯啤酒看一场球赛。足球和啤酒大概是曼彻斯特最不能抛弃的两样东西。我还有幸遇到了曼联鲁尼的纪念赛，虽然是零比零的结果，但我也被曼联球迷的热情深深感染。这一座温暖和闲适的城市，是最让我留恋的。

这一个月虽然我没有睡过一次懒觉，每一天都十分忙碌、充实。十几个小时的长途飞行也无法阻挡我再来一次的决心。也感谢团队里的每一个人，更让我感到了付出再会有收获。下次再来，一切都会更好。